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4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14日收到公司股东冯香亭先生通知：

冯香亭先生于2017年6月2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限售股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17年6月28日至2018年6月28日，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6月28日，上述股权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毕。

冯香亭先生与兰翠梅女士系夫妻关系，截止本公告日，冯香亭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89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8%，占冯香亭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兰翠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6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无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4日